# 鑫元乾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6 年中期报告

202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6 年 8 月 31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 2
1.1 重要提示 ..... 2
1.2 目录 ..... 3
§2 基金简介 .....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 5
2.5 其他相关资料 ..... 6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 7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7
3.2 基金净值表现 ..... 7
§4 管理人报告 ..... 9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 9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 9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 9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 1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 10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 11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 11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 11
§5 托管人报告 ..... 12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 12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 12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 12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 13
6.1 资产负债表 ..... 13
6.2 利润表 ..... 14
6.3 净资产变动表 ..... 15
6.4 报表附注 ..... 17
§7 投资组合报告 ..... 37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 37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 37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 37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 37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 37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 38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 38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 38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 38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38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39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 40**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 40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 40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 40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 41**
**§10 重大事件揭示 ..... 42**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 42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 42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 42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 42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 42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 42
10.7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证券投资的相关情况 ..... 42
10.8 其他重大事件 ..... 43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45**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 45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45
**§12 备查文件目录 ..... 46**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46
12.2 存放地点 ..... 46
12.3 查阅方式 ..... 46

# §2 基金简介

## 2.1 基金基本情况

| | |
|---|---|
| 基金名称 | 鑫元乾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 基金简称 | 鑫元乾利 |
| 基金主代码 | 010459 |
| 基金运作方式 | 契约型开放式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20 年 12 月 8 日 |
| 基金管理人 |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基金托管人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819,139,052.55 份 |
| 基金合同存续期 | 不定期 |

## 2.2 基金产品说明

| | |
|---|---|
| 投资目标 |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积极配置优质债券、合理安排组合期限，力争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稳定收益。 |
| 投资策略 |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趋势、金融货币政策、供求因素、估值因素、市场行为因素等进行评估分析，对债券资产和货币资产等的预期收益进行动态跟踪，从而决定其配置比例。 |
| 业绩比较基准 | 中证国债及政策性金融债指数收益率 |
| 风险收益特征 |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 项目 | | 基金管理人 | 基金托管人 |
|---|---|---|---|
| 名称 | |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信息披露负责人 | 姓名 | 李晓燕 | 汪小敏 |
| | 联系电话 | 021-20892000 转 | 021-31888888 |
| | 电子邮箱 | service@xyamc.com | wangxm8@spdb.com.cn |
| 客户服务电话 | | 4006066188 | 95528 |
| 传真 | | 021-20892111 | 021-63602540 |
| 注册地址 | | 上海市静安区中山北路 909 号 12 层 | 上海市中山东一路 12 号 |
| 办公地址 | | 上海市静安区中山北路 909 号 12 层 | 上海市博成路 1388 号浦银中心 A 栋 |
| 邮政编码 | | 200070 | 200126 |
| 法定代表人 | | 龙艺 | 张为忠 |

## 2.4 信息披露方式

| | |
|---|---|
|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 《中国证券报》 |
|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 http://www.xyamc.com |
| 基金中期报告置备地点 | 上海市静安区中山北路 909 号 12 层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2.5 其他相关资料

| 项目 | 名称 | 办公地址 |
| --- | --- | --- |
| 注册登记机构 |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上海市静安区中山北路 909 号 12 层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 报告期(2026 年 1 月 1 日 - 2026 年 6 月 30 日) |
|---|---|
| 本期已实现收益 | 3,037,130.11 |
| 本期利润 | 14,124,190.64 |
|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 0.0133 |
|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 1.25% |
|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 1.20% |
|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 报告期末(2026 年 6 月 30 日) |
|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 -2,753,959.06 |
|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 -0.0034 |
|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 868,933,428.11 |
|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 1.0608 |
| 3.1.3 累计期末指标 | 报告期末(2026 年 6 月 30 日) |
|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 14.86% |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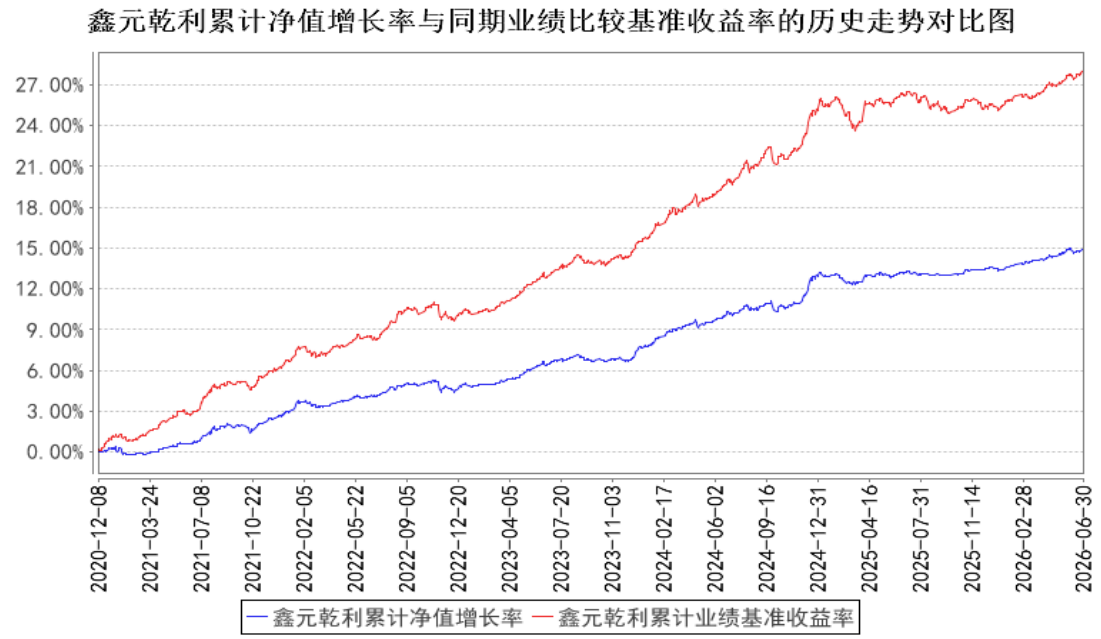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 3.2 基金净值表现

###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 阶段 |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 ①－③ | ②－④ |
|---|---|---|---|---|---|---|
| 过去三个月 | 0.63% | 0.04% | 1.15% | 0.06% | -0.52% | -0.02% |
| 过去六个月 | 1.20% | 0.04% | 2.00% | 0.06% | -0.80% | -0.02% |
| 过去一年 | 1.48% | 0.03% | 1.29% | 0.08% | 0.19% | -0.05% |
| 过去三年 | 7.70% | 0.06% | 12.95% | 0.10% | -5.25% | -0.04% |
| 过去五年 | 13.98% | 0.06% | 24.03% | 0.09% | -10.05% | -0.03%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 14.86% | 0.06% | 27.87% | 0.09% | -13.01% | -0.03% |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的合同生效日为 2020 年 12 月 8 日。根据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建仓期为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本基金管理人为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1115 号文批准于 2013 年 8 月成立，由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与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联合组建，总部设在上海。经营范围包括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公募基金覆盖主动权益、固定收益、指数投资、量化投资、FOF 等不同类别。

###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 姓名 | 职务 |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 | 证券从业年限 | 说明 |
|---|---|---|---|---|---|
| | | 任职日期 | 离任日期 | | |
| 黄轩 |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 2021 年 8 月 16 日 | - | 9 年 | 学历：管理学硕士研究生。历任上海大宗农产品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市场管理部经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助理分析师、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易员、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信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经理。2021 年 7 月加入鑫元基金，现任基金经理。 |

注：1. 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议确定的解聘日期；

2. 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议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3.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中国证监会及行业协会相关规定。

### 4.1.3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注：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无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况。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管理人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投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要求。

##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继续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

规和公司内部关于公平交易管理的各项制度规范，进一步完善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和二级市场交易活动。本公司通过系统控制和人工控制等各种方式，确保本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的相关环节均得到公平对待。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通过对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交易价格和交易时机进行监控分析，未发现有违公平交易要求的情况。

###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已制订并不断完善内部异常交易监控管理相关制度，通过系统和人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基金投资交易行为的日常监督检查，执行异常交易行为的监控、分析与记录工作机制。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的交易共 1 次，为量化策略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6 年上半年，债券市场收益率整体以下行走势为主，其中行情最为顺畅的阶段在一季度末和二季度初，主要原因在于银行间资金面超预期宽松，财政存款投放叠加外汇占款增加导致银行间资金泛滥，央行采取缓慢回收的政策，部分交易日银行间隔夜资金利率靠近 1.2%的水平，远低于央行公开市场操作 7 天回购利率 1.4%的位置。从中债估值的角度来看，10 年国开上半年下行幅度超过 22bp，30 年国债半年下行幅度约 3bp，3 年 AAA 中票半年下行幅度约 27bp，5 年 AAA 中票半年下行幅度约 26bp。

鑫元乾利上半年整体维持了较长的久期水平，获得了尚可的业绩表现。

###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2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00%。

##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下半年，我们认为下半年债券市场整体以震荡走势为主，但不排除部分品种有利差压缩的行情。具体来说，宏观经济基本面仍旧维持结构性分化走势，以科技为代表的新兴产业发展迅速，而以地产、银行为代表的传统经济则增速较弱，宏观经济对于债券市场略偏利好。央行货币政策在结构性经济下也是保持宽松态度，但短端资金锚却维持在 1.4%不动摇，这固化了利率下限。因此，综上所述，债券市场在没有特别大的利好推动的前提下，短端资金价格很难突破 1.4%的水

平，对应十年国债 1.7%也很难突破。市场可能存在的机会在于 30 年国债，由压缩 30 年国债与 10 年国债的利差产生的结构化行情。

##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公司成立估值委员会，并制订有关工作规则。估值委员会对估值政策、估值方法和估值模型进行评估、研究、决策，确定估值业务的操作流程和风险控制，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允、合理。估值委员会成员具有多年从业经验，具备投资、研究、交易、运营、风险管理、法律合规等方面的专业胜任能力。本公司使用可靠的估值业务系统，估值人员熟悉各类投资品种的估值原则和具体估值程序；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公司基金经理可参与讨论估值原则及方法，但不参与最终估值决策。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及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分别提供银行间债券市场及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数据。

##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和基金合同以及基金实际运作情况，2026 年 04 月 23 日本基金基金份额每 10 份派发红利 0.1600 元。截止报告期末，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基金无应分配但尚未实施的利润。

##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需要对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进行说明的情况。

# §5 托管人报告

##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托管人”）在对鑫元乾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鑫元乾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以及利润分配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未发现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期内，由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本托管人复核的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相关内容、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鑫元乾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 资 产 | 附注号 | 本期末<br>2026 年 6 月 30 日 | 上年度末<br>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 **资 产：** | | | |
| 货币资金 | 6.4.7.1 | 611,370.90 | 1,658,069.18 |
| 结算备付金 | | - | - |
| 存出保证金 | |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6.4.7.2 | 966,766,819.91 | 1,190,085,517.69 |
| 其中：股票投资 | | - | - |
| 基金投资 | | - | - |
| 债券投资 | | 966,766,819.91 | 1,190,085,517.69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 | - |
| 贵金属投资 | | - | - |
| 其他投资 | | -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6.4.7.3 |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6.4.7.4 | - | - |
| 债权投资 | 6.4.7.5 | - | - |
| 其中：债券投资 | | - | -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 | - |
| 其他投资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6.4.7.6 |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6.4.7.7 | - | - |
| 应收清算款 | | - | - |
| 应收股利 | | - | - |
| 应收申购款 | | -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
| 其他资产 | 6.4.7.8 | - | - |
| 资产总计 | | 967,378,190.81 | 1,191,743,586.87 |
| **负债和净资产** | **附注号** | **本期末<br>2026 年 6 月 30 日** | **上年度末<br>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负 债：** | | | |
| 短期借款 | |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6.4.7.3 |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98,007,893.70 | 98,005,961.74 |
| 应付清算款 | | - | - |
| 应付赎回款 | | - | - |

| | | | |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220,902.46 | 278,540.38 |
| 应付托管费 | | 73,634.14 | 92,846.82 |
|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
|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 | - |
| 应交税费 | | 11,646.75 | 5,339.04 |
| 应付利润 | |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
| 其他负债 | 6.4.7.9 | 130,685.65 | 205,128.55 |
| 负债合计 | | 98,444,762.70 | 98,587,816.53 |
| **净资产：** | | | |
| 实收基金 | 6.4.7.10 | 819,139,052.55 | 1,027,352,966.95 |
| 其他综合收益 | 6.4.7.11 | - | - |
| 未分配利润 | 6.4.7.12 | 49,794,375.56 | 65,802,803.39 |
| 净资产合计 | | 868,933,428.11 | 1,093,155,770.34 |
|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 | 967,378,190.81 | 1,191,743,586.87 |

注：报告截止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1.0608 元，基金份额总额 819,139,052.55 份。

##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鑫元乾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附注号 | 本期<br>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 上年度可比期间<br>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
|---|---|---|---|
| **一、营业总收入** | | 17,876,377.45 | 5,037,062.53 |
| 1.利息收入 | | 176,129.91 | 52,863.25 |
|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 6.4.7.13 | 10,950.16 | 12,676.68 |
| 债券利息收入 | | - | -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165,179.75 | 40,186.57 |
| 其他利息收入 | | - | -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 | 6,613,187.01 | 18,692,655.71 |
|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6.4.7.14 | - | - |
| 基金投资收益 | | - | - |
| 债券投资收益 | 6.4.7.15 | 6,613,187.01 | 18,692,655.71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6.4.7.16 | - | -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6.4.7.17 | - | - |
| 衍生工具收益 | 6.4.7.18 | - | - |
| 股利收益 | 6.4.7.19 | - | - |

| | | |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 | - | - |
| 其他投资收益 | | - | -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6.4.7.20 | 11,087,060.53 | -13,708,456.43 |
|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 6.4.7.21 | - | - |
| **减：二、营业总支出** | | 3,752,186.81 | 4,192,585.96 |
| 1．管理人报酬 | 6.4.10.2.1 | 1,683,439.67 | 1,725,623.73 |
| 其中：暂估管理人报酬 | | - | - |
| 2．托管费 | 6.4.10.2.2 | 561,146.56 | 575,207.90 |
| 3．销售服务费 | | - | - |
| 4．投资顾问费 | | - | - |
| 5．利息支出 | | 1,390,903.41 | 1,765,380.70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1,390,903.41 | 1,765,380.70 |
| 6．信用减值损失 | 6.4.7.22 | - | - |
| 7．税金及附加 | | 5,545.95 | - |
| 8．其他费用 | 6.4.7.23 | 111,151.22 | 126,373.63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 14,124,190.64 | 844,476.57 |
| 减：所得税费用 | | - | -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14,124,190.64 | 844,476.57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 14,124,190.64 | 844,476.57 |

## 6.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鑫元乾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br>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 | |
|---|---|---|---|
| | 实收基金 | 未分配利润 | 净资产合计 |
|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 1,027,352,966.95 | 65,802,803.39 | 1,093,155,770.34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 1,027,352,966.95 | 65,802,803.39 | 1,093,155,770.34 |

| | | | |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 -208,213,914.40 | -16,008,427.83 | -224,222,342.23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4,124,190.64 | 14,124,190.64 |
|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208,213,914.40 | -10,901,169.38 | -219,115,083.78 |
| 其中：1.基金申购款 | 467,555,427.72 | 32,448,321.18 | 500,003,748.90 |
| 2.基金赎回款 | -675,769,342.12 | -43,349,490.56 | -719,118,832.68 |
|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19,231,449.09 | -19,231,449.09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 819,139,052.55 | 49,794,375.56 | 868,933,428.11 |

| 项目 | 上年度可比期间<br>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 | |
|---|---|---|---|
| | 实收基金 | 未分配利润 | 净资产合计 |
|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 1,407,394,917.62 | 83,647,807.98 | 1,491,042,725.60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 1,407,394,917.62 | 83,647,807.98 | 1,491,042,725.60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 -380,041,913.10 | -20,923,075.28 | -400,964,988.38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844,476.57 | 844,476.57 |
|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380,041,913.10 | -21,767,551.85 | -401,809,464.95 |
| 其中：1.基金申购款 | - | - | - |
| 2.基金赎回款 | -380,041,913.10 | -21,767,551.85 | -401,809,464.95 |
|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 | - | - | - |

| | | | |
|---|---|---|---|
| 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 1,027,353,004.52 | 62,724,732.70 | 1,090,077,737.22 |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 | | |
|---|---|---|
| 于景亮 | 杨晓宇 | 包颖 |
|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 会计机构负责人 |

## 6.4 报表附注

### 6.4.1 基金基本情况

鑫元乾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2430 号文《关于准予鑫元乾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核准，由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鑫元乾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400,001,996.85 元，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安永华明(2020)验字第 61444343_B08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鑫元乾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12 月 8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400,001,997.05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0.20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鑫元乾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债券（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但不限于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等）、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也不投资于信用债、资产支持证券。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现金及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低于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若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发生变更或监管机构允许，本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对上述资产配置比例进行调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

证国债及政策性金融债指数收益率。

###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解释以及《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和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在信息披露和估值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定期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以及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其他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 6.4.6 税项

1、增值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四十一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826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实施条例》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6 年第 10 号《关于增值税法施行后增值税优惠政策衔接事项的公告》的规定，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应税交易，资管产品管理人为纳税人。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契约制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可以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的规定征收

率计算缴纳增值税；公募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取得的收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包括金融机构与人民银行所发生的资金往来业务、银行联行往来业务、金融机构间的资金往来业务，以及金融机构开展同业存款、同业借款、同业代付、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同业存单，取得的利息收入。取得存款利息收入不属于应税交易，不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5 年第 4 号《关于国债等债券利息收入增值税政策的公告》的规定，自 2025 年 8 月 8 日起，对在该日期之后（含当日）新发行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券的利息收入，恢复征收增值税。对在该日期之前已发行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券（包含在 2025 年 8 月 8 日之后续发行的部分）的利息收入，继续免征增值税直至债券到期。

2、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维护建设税法》、《征收教育费附加的暂行规定（2011 年修订）》及相关地方教育附加的征收规定，凡缴纳消费税、增值税、营业税的单位和个人，都应当依照规定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除按照相关规定缴纳农村教育事业费附加的单位外）及地方教育附加。

3、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 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 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4、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32 号《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8 年 10 月 9 日起，对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末<br>2026 年 6 月 30 日 |
|---|---|
| 活期存款 | 611,370.90 |
| 等于：本金 | 611,315.85 |
| 加：应计利息 | 55.05 |

| | |
|---|---|
| 减：坏账准备 | - |
| 定期存款 | - |
| 等于：本金 | - |
| 加：应计利息 | - |
| 减：坏账准备 | - |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 |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 |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 |
| 其他存款 | - |
| 等于：本金 | - |
| 加：应计利息 | - |
| 减：坏账准备 | - |
| 合计 | 611,370.90 |

##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 | | |
|---|---|---|---|---|---|
| | | 成本 | 应计利息 | 公允价值 | 公允价值变动 |
| 股票 | | - | - | - | -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 | - | - |
| 债券 | 交易所市场 | - | - | - | - |
| | 银行间市场 | 951,810,236.10 | 16,052,819.91 | 966,766,819.91 | -1,096,236.10 |
| | 合计 | 951,810,236.10 | 16,052,819.91 | 966,766,819.91 | -1,096,236.10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 | - | - |
| 基金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合计 | | 951,810,236.10 | 16,052,819.91 | 966,766,819.91 | -1,096,236.10 |

##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 6.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注：无。

### 6.4.7.3.2 期末基金持有的期货合约情况

注：无。

### 6.4.7.3.3 期末基金持有的黄金衍生品情况

注：无。

###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注：无。

####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注：无。

#### 6.4.7.4.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说明

| |
|---|
| 无。 |

### 6.4.7.5 债权投资

#### 6.4.7.5.1 债权投资情况

注：无。

#### 6.4.7.5.2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注：无。

### 6.4.7.6 其他债权投资

#### 6.4.7.6.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注：无。

#### 6.4.7.6.2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注：无。

### 6.4.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6.4.7.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注：无。

#### 6.4.7.7.2 报告期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注：无。

### 6.4.7.8 其他资产

注：无。

### 6.4.7.9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末<br>2026 年 6 月 30 日 |
|---|---|
|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 |
| 应付赎回费 | - |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 |
| 应付交易费用 | 32,125.50 |

| | |
|---|---|
| 其中：交易所市场 | - |
| 银行间市场 | 32,125.50 |
| 应付利息 | - |
| 预提费用 | 98,560.15 |
| 合计 | 130,685.65 |

## 6.4.7.10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br>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 |
|---|---|---|
| | 基金份额（份） | 账面金额 |
| 上年度末 | 1,027,352,966.95 | 1,027,352,966.95 |
| 本期申购 | 467,555,427.72 | 467,555,427.72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675,769,342.12 | -675,769,342.12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 -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 - |
| 本期申购 | - | -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 - |
| 本期末 | 819,139,052.55 | 819,139,052.55 |

注：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6.4.7.11 其他综合收益

注：无。

## 6.4.7.12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已实现部分 | 未实现部分 | 未分配利润合计 |
|---|---|---|---|
| 上年度末 | 10,976,791.45 | 54,826,011.94 | 65,802,803.39 |
| 本期期初 | 10,976,791.45 | 54,826,011.94 | 65,802,803.39 |
| 本期利润 | 3,037,130.11 | 11,087,060.53 | 14,124,190.64 |
|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 2,463,568.47 | -13,364,737.85 | -10,901,169.38 |
| 其中：基金申购款 | 6,876,841.26 | 25,571,479.92 | 32,448,321.18 |
| 基金赎回款 | -4,413,272.79 | -38,936,217.77 | -43,349,490.56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 -19,231,449.09 | - | -19,231,449.09 |
| 本期末 | -2,753,959.06 | 52,548,334.62 | 49,794,375.56 |

## 6.4.7.13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br>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
|---|---|
|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 10,950.16 |
|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 |

| | |
|---|---|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 |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 - |
| 其他 | - |
| 合计 | 10,950.16 |

### 6.4.7.14 股票投资收益

#### 6.4.7.14.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注：无。

#### 6.4.7.14.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注：无。

#### 6.4.7.14.3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注：无。

### 6.4.7.15 债券投资收益

#### 6.4.7.15.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br>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
|---|---|
|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 18,372,807.54 |
|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 -11,759,620.53 |
|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 |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 |
| 合计 | 6,613,187.01 |

#### 6.4.7.15.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br>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
|---|---|
|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 2,808,869,709.65 |
|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 2,800,478,080.53 |
| 减：应计利息总额 | 20,122,589.65 |
| 减：交易费用 | 28,660.00 |
|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 -11,759,620.53 |

#### 6.4.7.15.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无。

#### 6.4.7.15.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无。

### 6.4.7.1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6.4.7.16.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注：无。

#### 6.4.7.16.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注：无。

#### 6.4.7.16.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无。

#### 6.4.7.16.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无。

### 6.4.7.17 贵金属投资收益

#### 6.4.7.17.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注：无。

#### 6.4.7.17.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注：无。

#### 6.4.7.17.3 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无。

#### 6.4.7.17.4 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无。

### 6.4.7.18 衍生工具收益

#### 6.4.7.18.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注：无。

#### 6.4.7.18.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注：无。

### 6.4.7.19 股利收益

注：无。

### 6.4.7.2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名称 | 本期<br>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
|---|---|
| 1.交易性金融资产 | 11,087,060.53 |
| ——股票投资 | - |
| ——债券投资 | 11,087,060.53 |

| | |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
| ——基金投资 | - |
| ——贵金属投资 | - |
| ——其他 | - |
| 2.衍生工具 | - |
| ——权证投资 | - |
| 3.其他 | - |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 |
| 合计 | 11,087,060.53 |

### 6.4.7.21 其他收入

注：无。

### 6.4.7.22 信用减值损失

注：无。

### 6.4.7.23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br>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
|---|---|
| 审计费用 | 29,752.78 |
| 信息披露费 | 59,507.37 |
| 证券出借违约金 | - |
| 上清所证书查询费 | 600.00 |
| 债券账户维护费 | 18,000.00 |
| 银行汇划费用 | 3,291.07 |
| 合计 | 111,151.22 |

### 6.4.7.24 分部报告

无。

##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6.4.9 关联方、关联关系

###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 关联方名称 | 与本基金的关系 |
| --- | --- |
|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鑫元基金”) |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发银行”) |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
| 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高科”) |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
|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银行”) |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
| 上海鑫沅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鑫沅股权”) |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
| 鑫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鑫沅资产”) |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 6.4.10.1.1 股票交易

注：无。

### 6.4.10.1.2 债券交易

注：无。

### 6.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注：无。

### 6.4.10.1.4 权证交易

注：无。

### 6.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注：无。

### 6.4.10.2 关联方报酬

###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br>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 上年度可比期间<br>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
| --- | --- | --- |
|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 1,683,439.67 | 1,725,623.73 |
|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 116,332.93 | 2,963.22 |
|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 1,567,106.74 | 1,722,660.51 |

注：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30%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30%÷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br>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 上年度可比期间<br>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
|---|---|---|
|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 561,146.56 | 575,207.90 |

注：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10%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10%÷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 6.4.10.2.3 销售服务费

注：无。

###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 本期<br>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 | | | | | |
|---|---|---|---|---|---|---|
|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 债券交易金额 | | 基金逆回购 | | 基金正回购 | |
| | 基金买入 | 基金卖出 | 交易金额 | 利息收入 | 交易金额 | 利息支出 |
| 浦发银行 | - | - | - | - | 609,000,000.00 | 36,060.45 |
| 上年度可比期间<br>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 | | | | | |
|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 债券交易金额 | | 基金逆回购 | | 基金正回购 | |
| | 基金买入 | 基金卖出 | 交易金额 | 利息收入 | 交易金额 | 利息支出 |
| 浦发银行 | 250,745,989.15 | 49,872,438.36 | - | - | - | - |

###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注：无。

###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注：无。

###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无。

####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 关联方名称 | 本期末<br>2026 年 6 月 30 日 | | 上年度末<br>2025年12月31日 | |
|---|---|---|---|---|
| | 持有的<br>基金份额 | 持有的基金份额<br>占基金总份额的<br>比例（%） | 持有的<br>基金份额 | 持有的基金份额<br>占基金总份额的比<br>例（%） |
| 南京银行 | 467,551,898.26 | 57.0785 | - | - |

注：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所采用的费率适用招募说明书以及管理人发布的最新公告规定的费率结构。

###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 关联方名称 | 本期<br>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br>30 日 | | 上年度可比期间<br>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 |
|---|---|---|---|---|
| | 期末余额 | 当期利息收入 | 期末余额 | 当期利息收入 |
| 浦发银行 | 611,370.90 | 10,950.16 | 361,373.43 | 12,676.68 |

###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在承销期内直接购入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权益登记日 | 除息日 | | 每 10 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 本期利润分配合计 | 备注 |
|---|---|---|---|---|---|---|---|---|
| | | 场内 | 场外 | | | | | |
| 1 | 2026 年 4 月 23 日 | - | 2026 年 4 月 23 日 | 0.1600 | 19,231,448.09 | 1.00 | 19,231,449.09 | - |
| 合计 | - | - | - | 0.1600 | 19,231,448.09 | 1.00 | 19,231,449.09 | - |

### 6.4.12 期末（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注：无。

####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注：无。

####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人民币 98,007,893.70 元，是以如下债券作为质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债券代码 | 债券名称 | 回购到期日 | 期末估值单价 | 数量（张） | 期末估值总额 |
|---|---|---|---|---|---|
| 190401 | 19 农发 01 | 2026 年 7 月 1 日 | 107.44 | 90,000 | 9,669,871.23 |
| 220311 | 22 进出 11 | 2026 年 7 月 1 日 | 109.86 | 1,000,000 | 109,860,684.93 |
| 合计 | | | | 1,090,000 | 119,530,556.16 |

#####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注：无。

###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将以上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使本基金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最佳的平衡以实现基金合同中约定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实行全员风险管理，风险管理是公司所有部门、全体员工的应尽职责。公司建立董事会、经营管理层、独立风险管理部门、业务部门四级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并分别明确风险管理职能与责任。董事会对公司的风险管理负有最终责任，董事会下设风险控制与合规审计委员会，负责研究、确定公司风险管理理念，指导公司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经营管理层负责组织、部署风险管理工作，经营管理层设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确定风险管理理念、原则、目标和方法，促进风险管理环境、文化的形成，组织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审议风险管理制度和流程，审议重大风险事件；独立风险管理部门负责协同相关业务部门落实投资风险、操作风险、合规风

险、道德风险等各类风险的控制和管理，督促、检查各业务部门、各业务环节的风险管理工作；各业务部门负责根据职能分工贯彻落实风险管理程序，执行风险管理措施。根据风险管理工作要求，各业务部门健全完善规章制度和操作流程，严格遵守风险管理制度、流程和限额，严格执行从风险识别、风险测量、风险控制、风险评价到风险报告的风险管理程序，对本部门发生风险事件承担直接责任，及时、准确、全面、客观地将本部门及本部门发现的风险信息向风险管理部门报告。

###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均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银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本基金债券投资的信用评级情况按《中国人民银行信用评级管理指导意见》设定的标准统计及汇总。

####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 短期信用评级 | 本期末<br>2026 年 6 月 30 日 | 上年度末<br>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 A-1 | - | - |
| A-1 以下 | - | - |
| 未评级 | 50,217,789.04 | 60,286,717.81 |
| 合计 | 50,217,789.04 | 60,286,717.81 |

注：未评级债券一般为国债、政策性金融债、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

#### 6.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和上年度末均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

#### 6.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和上年度末均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

### 6.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 长期信用评级 | 本期末<br>2026 年 6 月 30 日 | 上年度末<br>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 AAA | - | - |
| AAA 以下 | - | - |
| 未评级 | 916,549,030.87 | 1,129,798,799.88 |
| 合计 | 916,549,030.87 | 1,129,798,799.88 |

注：未评级债券一般为国债、政策性金融债、中期票据。

### 6.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和上年度末均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

### 6.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和上年度末均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

###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在基金运作周期内的每个开放日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有关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开放式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内部控制体系，审慎评估各类资产的流动性，针对性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采用监控基金组合资产持仓集中度指标、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流动性受限资产比例、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以及压力测试等方式防范流动性风险。并于开放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监控，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确保本基金资产的变现能力与投资者赎回需求的匹配与平衡。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除本报告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部分章节中所列示券种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外，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的其他资产均能及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资产的公允价值。

本基金管理人每日预测本基金的流动性需求，并同时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设定流动性比

例要求，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重大流动性风险事件。

###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开展银行存款、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等各类计息业务，因此存在相应的利率风险。

####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 1 个月以内 | 1-3 个月 | 3 个月-1 年 | 1-5 年 | 5 年以上 | 不计息 | 合计 |
|---|---|---|---|---|---|---|---|
| 资产 | | | | | | | |
| 货币资金 | 611,315.85 | 0.00 | 0.00 | 0.00 | 0.00 | 55.05 | 611,370.90 |
| 结算备付金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存出保证金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0.00 | 0.00 | 50,025,000.00 | 673,487,000.00 | 227,202,000.00 | 16,052,819.91 | 966,766,819.91 |
| 衍生金融资产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应收清算款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债权投资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应收股利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应收申购款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其他资产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资产总计 | 611,315.85 | 0.00 | 50,025,000.00 | 673,487,000.00 | 227,202,000.00 | 16,052,874.96 | 967,378,190.81 |
| 负债 | | | |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97,999,653.00 | 0.00 | 0.00 | 0.00 | 0.00 | 8,240.70 | 98,007,893.70 |

| | | | | | | | |
|---|---|---|---|---|---|---|---|
| 应付清算款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应付赎回款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220,902.46 | 220,902.46 |
| 应付托管费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73,634.14 | 73,634.14 |
| 应付销售服务费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应付投资顾问费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应付税费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11,646.75 | 11,646.75 |
| 应付利润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其他负债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130,685.65 | 130,685.65 |
| 短期借款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衍生金融负债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负债总计 | 97,999,653.00 | 0.00 | 0.00 | 0.00 | 0.00 | 445,109.70 | 98,444,762.70 |
| 利率敏感度缺口 | -97,388,337.15 | 0.00 | 50,025,000.00 | 673,487,000.00 | 227,202,000.00 | 15,607,765.26 | 868,933,428.11 |
| 上年度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1 个月以内 | 1-3 个月 | 3 个月-1 年 | 1-5 年 | 5 年以上 | 不计息 | 合计 |
| 资产 | | | | | | | |
| 货币资金 | 1,657,962.62 | 0.00 | 0.00 | 0.00 | 0.00 | 106.56 | 1,658,069.18 |
| 结算备付金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存出保证金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0.00 | 0.00 | 230,700,000.00 | 824,414,000.00 | 117,480,000.00 | 17,491,517.69 | 1,190,085,517.69 |
| 衍生金融资产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应收清算款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债权投资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应收股利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应收申购款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其他资产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资产总计 | 1,657,962.62 | 0.00 | 230,700,000.00 | 824,414,000.00 | 117,480,000.00 | 17,491,624.25 | 1,191,743,586.87 |
| 负债 | | | |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97,999,733.00 | 0.00 | 0.00 | 0.00 | 0.00 | 6,228.74 | 98,005,961.74 |
| 应付清算款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 | | | | |
|---|---|---|---|---|---|---|---|
| 应付赎回款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278,540.38 | 278,540.38 |
| 应付托管费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92,846.82 | 92,846.82 |
| 应付销售服务费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应付投资顾问费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应交税费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5,339.04 | 5,339.04 |
| 应付利润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其他负债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205,128.55 | 205,128.55 |
| 短期借款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衍生金融负债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负债总计 | 97,999,733.00 | 0.00 | 0.00 | 0.00 | 0.00 | 588,083.53 | 98,587,816.53 |
| 利率敏感度缺口 | -96,341,770.38 | 0.00 | 230,700,000.00 | 824,414,000.00 | 117,480,000.00 | 16,903,540.72 | 1,093,155,770.34 |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 假设 | 除市场利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 | |
|---|---|---|---|
| 分析 |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 | | 本期末（2026 年 6 月 30 日） | 上年度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 | 1. 市场利率下降 25 个基点 | 11,510,151.56 | 10,885,689.60 |
| | 2. 市场利率上升 25 个基点 | -11,082,012.38 | -10,487,091.24 |

###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

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投资范围内不包含股票资产，因此无重大市场价格风险。

## 6.4.14 公允价值

###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 本期末<br>2026 年 6 月 30 日 | 上年度末<br>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 第一层次 | - | - |
| 第二层次 | 966,766,819.91 | 1,190,085,517.69 |
| 第三层次 | - | - |
| 合计 | 966,766,819.91 | 1,190,085,517.69 |

####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对于公开市场交易的金融工具，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或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

###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本基金持有的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这些金融工具因其剩余期限较短，所以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若。

##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项目 | 金额 |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
| 1 | 权益投资 | - | - |
| | 其中：股票 | - | - |
| 2 | 基金投资 | - | - |
| 3 | 固定收益投资 | 966,766,819.91 | 99.94 |
| | 其中：债券 | 966,766,819.91 | 99.94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
| 4 | 贵金属投资 | - | - |
| 5 |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 - |
| 6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7 |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 611,370.90 | 0.06 |
| 8 | 其他各项资产 | - | - |
| 9 | 合计 | 967,378,190.81 | 100.00 |

##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股票投资。

###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股票投资。

###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股票投资。

##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债券品种 | 公允价值 |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1 | 国家债券 | 99,892,732.24 | 11.50 |
| 2 | 央行票据 | - | - |
| 3 | 金融债券 | 866,874,087.67 | 99.76 |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866,874,087.67 | 99.76 |
| 4 | 企业债券 | - | - |
| 5 |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 - |
| 6 | 中期票据 | - | - |
| 7 |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 - |
| 8 | 同业存单 | - | - |
| 9 | 其他 | - | - |
| 10 | 合计 | 966,766,819.91 | 111.26 |

##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债券代码 | 债券名称 | 数量（张） | 公允价值 |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1 | 230415 | 23 农发 15 | 1,500,000 | 156,838,438.36 | 18.05 |
| 2 | 220311 | 22 进出 11 | 1,000,000 | 109,860,684.93 | 12.64 |
| 3 | 190215 | 19 国开 15 | 1,000,000 | 108,934,383.56 | 12.54 |
| 4 | 190401 | 19 农发 01 | 1,000,000 | 107,443,013.70 | 12.36 |
| 5 | 2600002 | 26 超长特别国债 02 | 1,000,000 | 99,892,732.24 | 11.50 |

##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7.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 7.10.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7.11.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的发行主体包括国家开发银行。中国人民银行于 2025 年 9 月 22 日对国家开发银行作出了处罚决定。但本基金投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的发行主体包括国家开发银行。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于 2025 年 7 月 25 日对国家开发银行作出了处罚决定。但本基金投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的发行主体包括中国进出口银行。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于 2026 年 3 月 5 日对中国进出口银行作出了处罚决定。但本基金投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的发行主体包括中国进出口银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对中国进出口银行作出了处罚决定。但本基金投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的发行主体包括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于 2025 年 8 月 1 日对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作出了处罚决定。但本基金投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其余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 7.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不存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的情况。

### 7.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注：无。

### 7.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 7.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 持有人户数（户） |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 持有人结构 | | | |
|---|---|---|---|---|---|
| | | 机构投资者 | | 个人投资者 | |
| | | 持有份额 | 占总份额比例（%） | 持有份额 | 占总份额比例（%） |
| 207 | 3,957,193.49 | 819,135,503.34 | 99.9996 | 3,549.21 | 0.0004 |

##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 项目 | 持有份额总数（份）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
|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 2,007.51 | 0.0002 |

##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 项目 |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
|---|---|
|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 0~10 |
|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 0 |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 | |
|---|---|
|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0 年 12 月 8 日）基金份额总额 | 400,001,997.05 |
|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 1,027,352,966.95 |
|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 467,555,427.72 |
|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 675,769,342.12 |
|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819,139,052.55 |

注：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10 重大事件揭示

##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基金管理人：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2、基金托管人：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或者基金份额的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涉及基金财产、基金管理业务、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投资策略改变。

##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所聘用的会计师事务所未发生改变。

##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 10.6.1 管理人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受到稽查或处罚。

### 10.6.2 管理人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相关从业人员未受到稽查或处罚。

### 10.6.3 托管人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注：报告期内，托管人无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 10.6.4 托管人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注：报告期内，托管人相关从业人员无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 10.7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证券投资的相关情况

### 10.7.1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券商名称 | 交易单元数量 | 股票交易 | |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 | 备注 |
|---|---|---|---|---|---|---|
| | | 成交金额 |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 佣金 |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 |
| 东方财富 | 2 | - | - | - | - | - |

| 证券 | | | | | | |
|---|---|---|---|---|---|---|
| 光大证券 | 1 | - | - | - | - | - |
| 国投证券 | 2 | - | - | - | - | - |
| 天风证券 | 4 | - | - | - | - | - |
| 中信证券 | 2 | - | - | - | - | - |

注：（1）交易单元的主要选择标准：

1）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

2）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具备投资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代理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

3）具备研究实力，能及时提供高质量的研究服务；

4）收取的交易佣金费率合理。

（2）交易单元的选择程序：

1）市场研究部根据选择标准选取合作券商，发起签署研究服务协议；

2）交易部发起与合作券商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办理交易单元的相关开通手续，调整相关系统参数，基金运营部及时通知托管人。

（3）报告期内基金租用券商交易单元的变更情况：新增天风证券 2 个交易单元，中信证券 2 个交易单元，光大证券 1 个交易单元。

## 10.7.2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券商名称 | 债券交易 | | 债券回购交易 | | 权证交易 | |
|---|---|---|---|---|---|---|
| | 成交金额 |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
| 东方财富证券 | - | - | - | - | - | - |
| 光大证券 | - | - | - | - | - | - |
| 国投证券 | - | - | - | - | - | - |
| 天风证券 | - | - | - | - | - | - |
| 中信证券 | - | - | - | - | - | -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 序号 | 公告事项 | 法定披露方式 | 法定披露日期 |
|---|---|---|---|
| 1 |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全部基金 2025 年第 4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 公司网站、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 2026 年 1 月 22 日 |

| | | | |
|---|---|---|---|
| 2 | 鑫元乾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4 季度报告 | 公司网站 | 2026 年 1 月 22 日 |
| 3 |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所持有的停牌股票变更估值方法的公告 | 公司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 2026 年 1 月 24 日 |
| 4 | 鑫元乾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年度报告 | 公司网站 | 2026 年 3 月 31 日 |
| 5 |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公募基金通过证券公司证券交易及佣金支付情况（2025 年度） | 公司网站、上交所 | 2026 年 3 月 31 日 |
| 6 |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全部基金 2025 年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 公司网站、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交所 | 2026 年 3 月 31 日 |
| 7 | 关于鑫元乾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 公司网站、中国证券报 | 2026 年 4 月 21 日 |
| 8 |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全部基金 2026 年第 1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 公司网站、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交所 | 2026 年 4 月 22 日 |
| 9 | 鑫元乾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 公司网站 | 2026 年 4 月 22 日 |
| 10 | 鑫元乾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 公司网站、中国证券报 | 2026 年 4 月 22 日 |
| 11 | 关于鑫元乾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 公司网站、中国证券报 | 2026 年 4 月 24 日 |
| 12 | 2025 年度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股东身份（通过公募基金持股）参与股东大会投票信息披露 | 公司网站 | 2026 年 4 月 29 日 |
| 13 | 鑫元乾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2026 年第 1 号） | 公司网站 | 2026 年 6 月 27 日 |
| 14 | 鑫元乾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 公司网站 | 2026 年 6 月 27 日 |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 投资者类别 |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 | | | |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 |
|---|---|---|---|---|---|---|---|
| | 序号 |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 期初份额 | 申购份额 | 赎回份额 | 持有份额 | 份额占比（%） |
| 机构 | 1 | 20260101-20260326;20260409-20260630 | 254,750,384.72 | - | - | 254,750,384.72 | 31.0998 |
| | 2 | 20260101-20260326 | 292,939,166.10 | - | 292,939,166.10 | - | - |
| | 3 | 20260101-20260603 | 479,659,785.93 | - | 382,826,565.57 | 96,833,220.36 | 11.8213 |
| | 4 | 20260327-20260630 | - | 374,041,518.61 | - | 374,041,518.61 | 45.6628 |
| 个人 | - | - | - | - |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 | | | | | | |
| 本基金已有单一投资者所持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本基金总份额的 20%，中小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时可能面临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集中导致的巨额赎回风险、净值大幅波动风险，以及因单一投资者大量赎回可能造成基金规模持续低于必需水平而面临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终止基金合同的风险，详见本基金基金合同或招募说明书相关内容。 | | | | | | | |

注：申购和赎回包含基金认购、基金转换、分红再投资、非交易过户等导致投资者持有份额增加或减少的情形。

##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中部分比例指标以 0.00%、0.0000%、100.00%或 100.0000%列示，均系四舍五入保留小数位数所致，不代表实际值为零或精确为 100%。

# §12 备查文件目录

## 12.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鑫元乾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2、《鑫元乾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鑫元乾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复、营业执照；

5、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复、营业执照。

## 12.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处。

##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31 日**